附件2

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招聘辅警考试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

一、考生在考试当天进入考点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场所码”、“行程码”、“核酸检测结果”并配合检测体温。“行程码”、“场所码”为绿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结果”为阴性，且“行程码”7天内未到达或途径“江苏省盐城市”以外地区，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无干咳、咽痛、肌肉酸痛乏力、嗅觉味觉改变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入考点参加考试。参加考试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N95口罩，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做好个人防护。

二、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笔试当天不符合第一条要求的考生，要如实汇报并视情配合进行隔离医学观察。本人及共同居住人员7天内有盐城市外风险地区旅居史或与风险地区返盐来盐人员接触及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人员，应主动报告，并视情配合进行隔离医学观察。凡隐瞒或谎报本人及共同居住人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排查、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相应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盐城市公安局亭湖分局招聘辅警考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填报、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如有违反，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签字）：

2022年 月 日